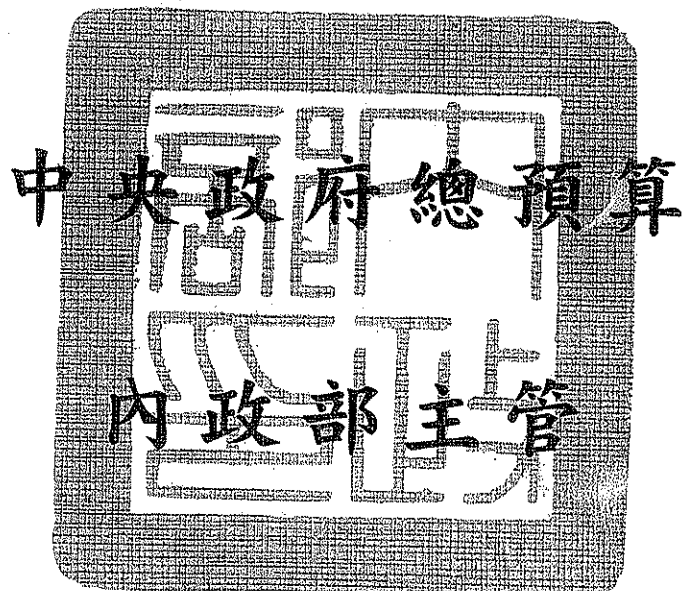


中華民國 99 年度



營建建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非營業部分)

營建建設基金管理會編

營建建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附屬單位預算

目 錄

中華民國 99 年度

	頁次
一、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1
二、主要表	
(一)收支預計表	15
(二)餘絀撥補預計表	19
(三)現金流量預計表	21
三、明細表	
(一)銷貨收入明細表	27
(二)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28
(三)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29
(四)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30
(五)勞務成本明細表	31
(六)銷貨成本明細表	32
(七)投融資業務成本明細表	33
(八)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34
(九)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35
(十)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36
(十一)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	37
(十二)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38
(十三)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39
(十四)資產折舊明細表	40
(十五)無形資產攤銷明細表	41

(㉔)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42
(㉕)長期債務舉借餘額明細表	43
(㉖)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44

四、參考表

(一)預計平衡表	45
(二)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55
(三)員工人數彙計表	57
(四)用人費用彙計表	59
(五)各項費用彙計表	60
(六)補辦預算明細表	64

五、附錄

(一)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65
--	----

六、附屬表

(一)住宅基金	1-1 至 1-74
(二)新市鎮開發基金	2-1 至 2-48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業務計畫及預算說明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壹、基金概況：

一、設立宗旨：

政府為加強推行興建國民住宅政策，建設共同管道有效解決全省重要公共工程有關管線埋設與拆遷之配合，積極開發新市鎮新社區，分別設置中央國民住宅基金（併納原臺灣省國民住宅基金）、共同管道建設基金、新市鎮開發基金等 3 個基金。並奉行政院 85 年 11 月 20 日台(85)忠授字第 11866 號函核定合併成立營建建設基金，90 年度復依行政院 89 年 2 月 11 日台 89 孝授一字第 02663 號函核定將公共工程作業基金、新生地開發基金、平均地權保護自耕農及重劃工程作業基金等基金改制併入本基金。另為提供國人高品質之遊憩服務，依據行政院主計處 89 年 5 月 15 日台 89 處孝一字第 08626 號函成立國家公園基金，並併入本基金，原有各基金一律改編製附屬單位預算之分預算。

其中公共工程作業基金、平均地權保護自耕農及重劃工程作業基金依行政院 92 年 11 月 18 日院授財產改字第 0920034182 號函送「國家資產經營管理委員會」第 17 次委員會會議決議：自 94 年度起裁撤，新生地開發基金則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裁撤。國家公園基金依據行政院 96 年 3 月 23 日院授主孝二字第

0960001706 號函及共同管道建設基金依據行政院 96 年 8 月 6 日院授主孝二字第 0960004447 號函核定自 97 年度起裁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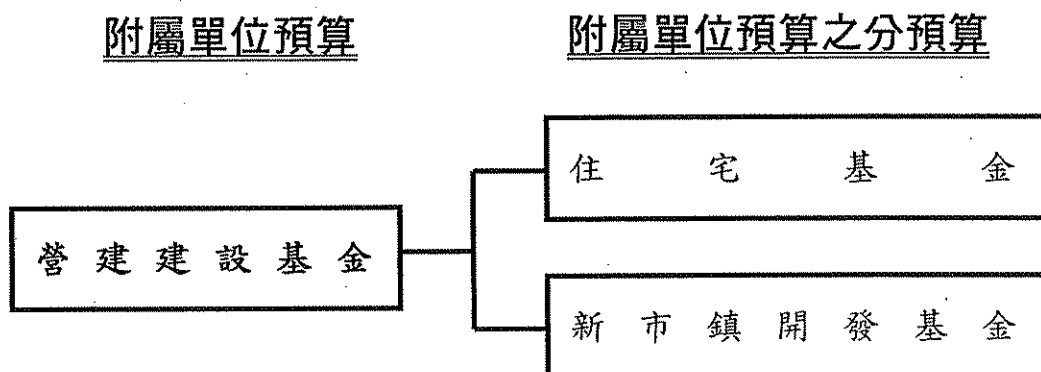
復為落實行政院核定之「整體住宅政策」，以健全住宅市場、建立公平效率之住宅補貼制度及提昇居住環境品質，有效利用住宅資源與人力，整合各類政策性房屋貸款資源，依據行政院 96 年 5 月 29 日院字第 0960023977 號函核定之「住宅相關基金整併計畫」，自 97 年度起整合現行辦理住宅業務之中央公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基金、國軍官兵購置住宅貸款基金及中央國民住宅基金併為「住宅基金」，設置於本基金下。

綜上，爰 97 年度起本基金下設基金為住宅基金及新市鎮開發基金。

二、組織概況：

(一)本基金依營建建設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 5 條規定，設置營建建設基金管理會管理之，該會置委員 7 人至 9 人，其中 1 人為召集人，由本部政務次長兼任之；1 人為副召集人，由本部主任秘書兼任之；其餘委員，由本部就有關機關代表聘兼之；本會置執行秘書 1 人，幹事 3 人，均由本部有關業務人員派兼之。

(二)基金結構體系如下圖：



三、基金歸屬及屬性：

本基金係預算法第4條第1項第2款所定，凡經付出仍可收回，而非用於營業之作業基金，並編製附屬單位預算。

貳、前年度及上年度已過期間預算執行情形（前年度決算結果及上年度預算截至98年6月30日止執行情形）：

一、前（97）年度決算結果：

- （一）業務收入：決算數116億73萬3千元，較預算數153億7,308萬1千元，減少37億7,234萬8千元，約24.54%，主要係因住宅基金國庫補助收入依實際發生數請撥，致業務收入減少。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決算數143億3,078萬2千元，較預算數134億3,523萬1千元，增加8億9,555萬1千元，約6.67%，主要係住宅基金雜項業務成本因本年度呆帳提列數較預計數鉅增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決算數19億4,572萬6千元，較預算數7億3,865萬6千元，增加12億707萬元，約163.41%，主要係因住宅基金收到國防部辦理遷購宜蘭岳飛國宅房地售價差額、台北縣壽德與飛駝國宅自備款延遲利息及貸款違約金罰款收入等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決算數4億9,580萬4千元，較預算數1億8,547萬5千元，增加3億1,032萬9千元，約167.32%，主要係因住宅基金積極促銷國宅，增加出售前修繕費及撥付宜蘭岳

飛國宅 69.3%地價款等所致。

(五)收支短絀：決算數為短絀 12 億 8,012 萬 7 千元，較預算數賸餘 24 億 9,103 萬 1 千元，減少賸餘增加短絀 37 億 7,115 萬 8 千元，約 151.39%，主要係住宅基金雜項業務成本因本年度呆帳提列數較預計數鉅增所致。

二、上(98)年度截至 6 月底止預算執行情況：

(一)業務收入：預計業務收入 57 億 3,170 萬 1 千元，實際業務收入 18 億 3,760 萬元，較預計數減少 38 億 9,410 萬 1 千元，約 67.94%，主要係住宅基金為配合行政院增撥 2,000 億之優惠購屋專案貸款之政策補助收入改依實際需求數請撥 3 億 8,358 萬元，預算分配數與實際請撥數之差異所致。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預計業務成本與費用 46 億 177 萬 6 千元，實際業務成本與費用 28 億 4,293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 17 億 5,883 萬 8 千元，約 38.22%，主要係住宅基金辦理整合住宅補貼業務須俟縣市政府檢附核撥經費資料過署核銷後方能轉正及青年安心成家方案須自 98 年 8 月起陸續核銷所致。

(三)業務外收入：預計業務外收入 2 億 4,598 萬 1 千元，實際業務外收入 3 億 4,186 萬 1 千元，較預計數增加 9,588 萬元，約 38.98%，主要係住宅基金銀行退還清查 89-97 年間勞宅貸款戶逾欠達六個月之逾欠期間溢領補貼利息及貸款呆帳後收回等所致。

(四)業務外費用：預計業務外費用 6,078 萬 9 千元，實際業務外費用 1 億 8,001 萬 1 千元，較預計數增加 1 億 1,922 萬 2 千

元，約 196.12%，主要係住宅基金為配合加速國宅銷售，出售前修繕費用等增加所致。

(五)收支賸餘：預計賸餘 13 億 1,511 萬 7 千元，實際發生短絀 8 億 4,348 萬 8 千元，較預計數減少賸餘增加短絀 21 億 5,860 萬 5 千元，約 164.14%，主要係住宅基金其他補助收入實際發生數較分配預算數減少所致。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及管理目標：

(一)本基金除賡續辦理以前年度國民住宅計畫、老舊眷村重建墊款、中央公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補助原住民建購修繕住宅貸款及補助勞工建購及修繕住宅貸款之業務，另並依行政院核定「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辦理購置、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暨租金補貼；依行政院核定「農村改建方案」辦理鄉村地區住宅修繕、興建補貼及協助等業務；依循「整體住宅政策實施方案」辦理資訊建置、居住品質提升等相關措施。

(二)積極開發淡海及高雄新市鎮業務。

二、長期債務之舉借及償還：

(一)本年度預計舉借 24 億 4,501 萬 4 千元，係新市鎮開發基金預計向金融機構舉借 24 億 4,501 萬 4 千元，以支應淡海及高雄新市鎮土地開發建設計畫所需經費，包括營運計畫、行銷費用、管理及總務費用、業務外費用、借新還舊與其他相關項目所需經費。

(二)本年度預計償還106億4,314萬3千元，包括：

1. 住宅基金：本年度預計償還91億2,444萬9千元，包括以國宅出售自備款、收回國宅貸款、中央公教及國軍官兵貸款等提前償還長期融資借款。
2. 新市鎮開發基金：本年度預計償還15億1,869萬4千元，包括以土地銷售款項與應收款項收回數等償還債務，並視市場利率情形，辦理借新還舊作業。

三、執行政府重要政策：

本基金除賡續辦理以前年度國民住宅計畫、中央公務人員購置住宅貸款、國軍官兵購置住宅貸款、輔助原住民建購修繕住宅貸款及輔助勞工建購修繕住宅貸款之業務外，並依行政院核定「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辦理購置、修繕住宅貸款利息補貼暨租金補貼，以協助國民居住於適居之住宅。

配合行政院核定「農村改建方案」辦理該方案之住宅修繕、興建補貼，98年度起不再新增辦理戶數，惟賡續辦理其以前年度利息補貼；另依循「整體住宅政策實施方案」之具體措施，辦理建置「住宅及不動產資料庫」，並辦理相關研究計畫；且為配合「青年安心成家」（一生享有2次2年200萬元零利率房貸）專案辦理購屋貸款利息補貼及租金補貼。另依據行政院97年9月11日第3109次院會通過「因應景氣振興經濟方案」之「增撥新台幣2,000億元優惠購屋專案貸款」及98年4月14日核定「再增撥2,000億元續辦優惠購屋專案貸款」，辦理以上共計4,000億元優惠購屋專案貸款之貸款利息補貼。

此外，並辦理開發新市鎮，以提高居住及生活品質，協助

國民居住於適居之住宅，創造都市發展典範，進而健全社會福利、均衡城鄉發展及提供國人高品質之住宅。

肆、預算概要：

一、業務收支及餘絀之預計：

- (一)業務收入 113 億 5,734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8 億 8,486 萬 4 千元，計減少 5 億 2,752 萬 4 千元，約 4.44%，主要係因住宅基金銷售戶數及貸放戶數減少，致銷貨收入及投融資業務收入減少所致。
- (二)業務成本與費用 119 億 6,314 萬 2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112 億 5,007 萬 6 千元，計增加 7 億 1,306 萬 6 千元，約 6.34%，主要係住宅貸款相關補貼費用增加所致。
- (三)業務外收入 6 億 2,150 萬 3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7 億 6,405 萬 8 千元，計減少 1 億 4,255 萬 5 千元，約 18.66%，主要係預估利率調降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 (四)業務外費用 3 億 2,642 萬 1 千元，較上年度預算數 2 億 9,605 萬 2 千元，計增加 3,036 萬 9 千元，約 10.26%，主要係住宅基金因國軍官兵住宅部分所需之空屋、修繕及社區管理費增加所致。
- (五)業務總收支相抵後，計有短絀 3 億 1,072 萬元，較上年度預算賸餘 11 億 279 萬 4 千元，計增加短絀減少賸餘 14 億 1,351 萬 4 千元，約 128.18%，主要係住宅基金因貸放戶數減少，投融資業務收入減少所致。
- (六)本年度及最近 5 年收入、成本與費用及賸餘圖表，詳圖 1、2。

二、餘絀撥補之預計：

- (一)本年度新市鎮開發基金預計賸餘 2 億 9,494 萬 5 千元，連同以前年度未分配賸餘 85 億 2,435 萬 7 千元，共計賸餘 88 億 1,930 萬 2 千元，除解繳國庫 5 億元，餘悉數列入未分配賸餘留存該基金，以裕運用資金。
- (二)本年度住宅基金預計短絀 6 億 566 萬 5 千元，連同以前年度待填補之短絀 7 億 7,076 萬 3 千元，住宅基金共計待填補之短絀 13 億 7,642 萬 8 千元，留待以後年度填補。
- (三)本年度及最近 5 年度賸餘分配圖表，詳見圖 3、4。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 (一)預計業務活動之現金流入 14 億 2,792 萬 5 千元，包括：
1. 本期短絀 3 億 1,072 萬元。
 2. 調整非現金項目 17 億 3,864 萬 5 千元，含提存呆帳、醫療折讓及短絀 8 億 3,922 萬 9 千元；折舊及折耗 1,979 萬 4 千元；攤銷 384 千元；處理資產短絀 169,490 千元；其他 32 萬 1 千元；流動資產淨減 10 億 1,426 萬 9 千元；流動負債淨增 3,478 萬元。
- (二)預計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 152 億 4,067 萬 1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170 億 150 萬 5 千元，包括減少短期墊款 8 萬 9 千元、長期投資 2 億 2,140 萬 3 千元、長期貸款 145 億 7,749 萬 8 千元、長期墊款 7 億元及其他資產 15 億 251 萬 5 千元；現金流出 17 億 6,083 萬 4 千元，包括增加長期投資 1,973 萬 5 千元、長期貸款 11 億 2,517 萬元、長期墊款 6 億 1,492 萬 9 千元及無形資產 100 萬。

(三)預計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出 126 億 7,386 萬 5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24 億 6,980 萬 7 千元，包括增加其他負債 2,279 萬 3 千元、長期債務 24 億 4,501 萬 4 千元及增加基金 200 萬元；現金流出 151 億 4,367 萬 2 千元，包括減少其他負債 52 萬 9 千元、長期債務 106 億 4,314 萬 3 千元、折減基金 40 億元繳庫及贖餘解繳國庫 5 億元。

(四)預計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39 億 9,473 萬 1 千元。

(五)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85 億 6,818 萬 8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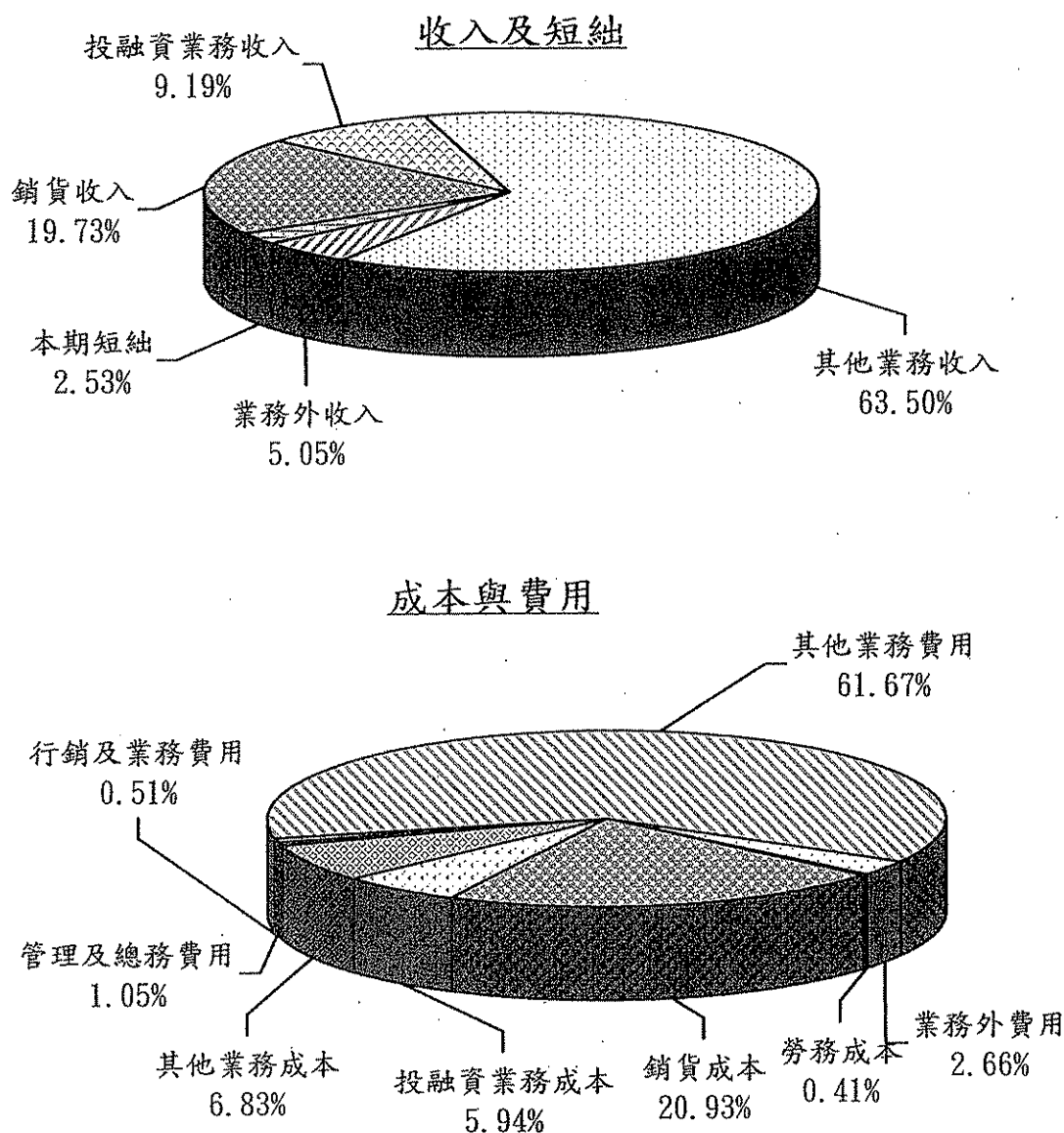
(六)預計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25 億 6,291 萬 9 千元。

四、補辦預算事項：

住宅基金 97 年度提前償還往來金融機構借款，並應於本年度補辦「長期債務償還」預算計 27 億元。

圖 1

99年度收入及短絀、成本與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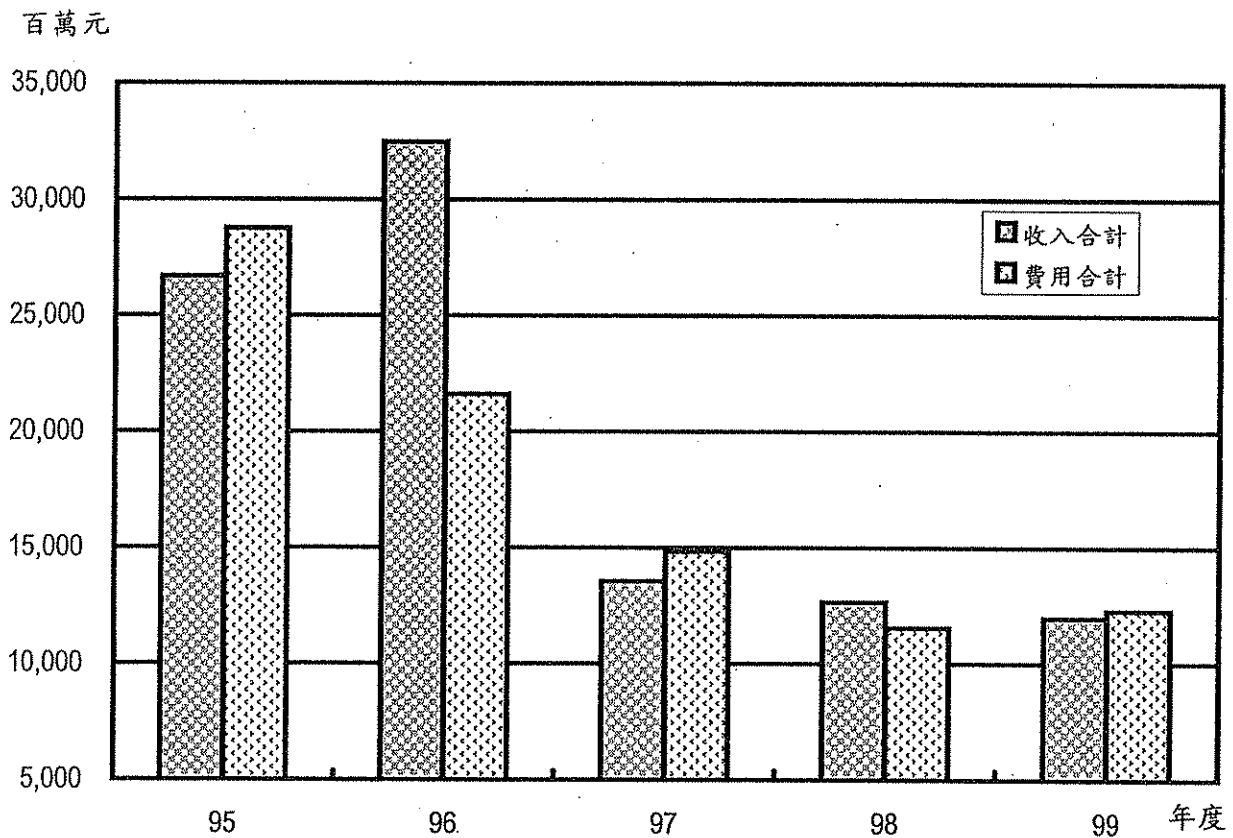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收入及短絀	99年度預算	成本與費用	99年度預算
業務收入	11,357,340	業務成本與費用	11,963,142
銷貨收入	2,424,460	勞務成本	50,302
投融資業務收入	1,129,227	銷貨成本	2,572,050
其他業務收入	7,803,653	投融資業務成本	730,130
業務外收入	621,503	其他業務成本	839,229
		行銷及業務費用	63,04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8,451
		其他業務費用	7,579,940
		業務外費用	326,421
本期短絀	310,720		
收入及短絀總額	12,289,563	成本與費用總額	12,289,563

圖 2

最近5年收入與費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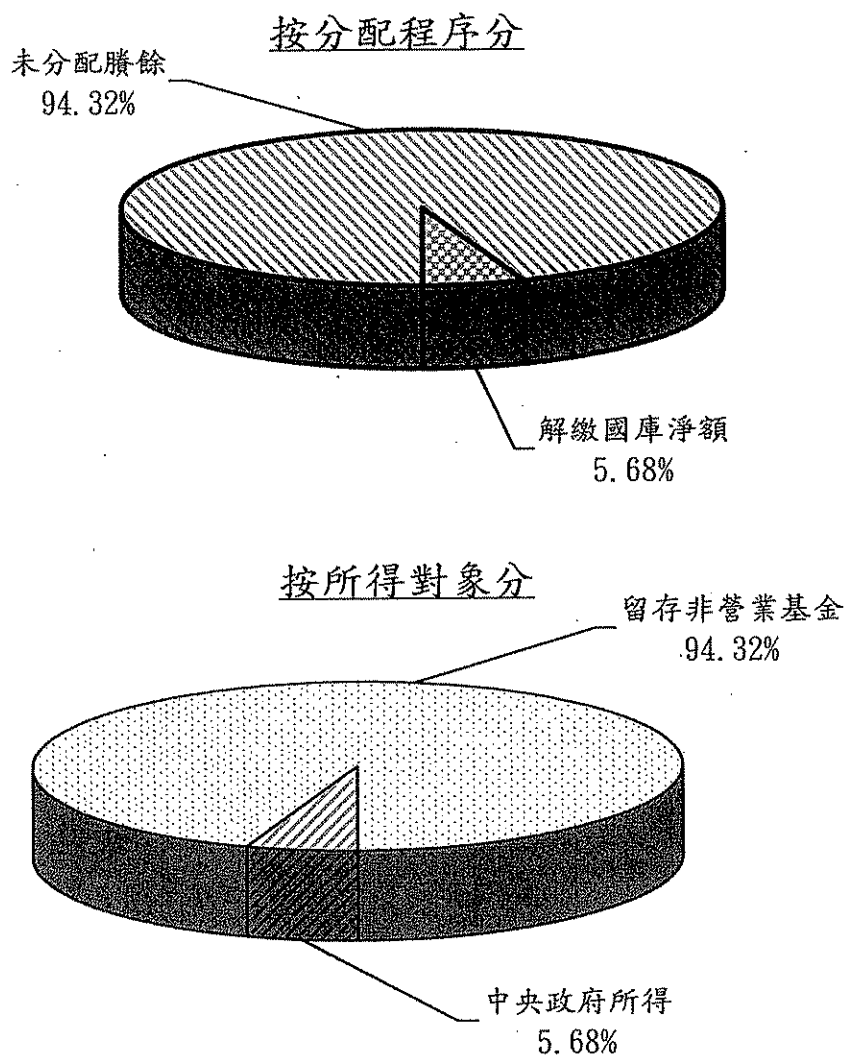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 年度	95 年度決算	96 年度決算	97 年度決算	98 年度預算	99 年度預算
收入					
業務收入	22,686,729	25,869,094	11,600,733	11,884,864	11,357,340
業務外收入	3,995,507	6,608,154	1,945,726	764,058	621,503
收入合計	26,682,236	32,477,248	13,546,459	12,648,922	11,978,843
費用					
業務成本與費用	25,911,850	20,061,344	14,330,782	11,250,076	11,963,142
業務外費用	2,836,780	1,553,242	495,804	296,052	326,421
費用合計	28,748,630	21,614,586	14,826,586	11,546,128	12,289,563
本期賸餘(短絀一)	-2,066,394	10,862,662	-1,280,127	1,102,794	-310,720

圖 3

99年度賸餘分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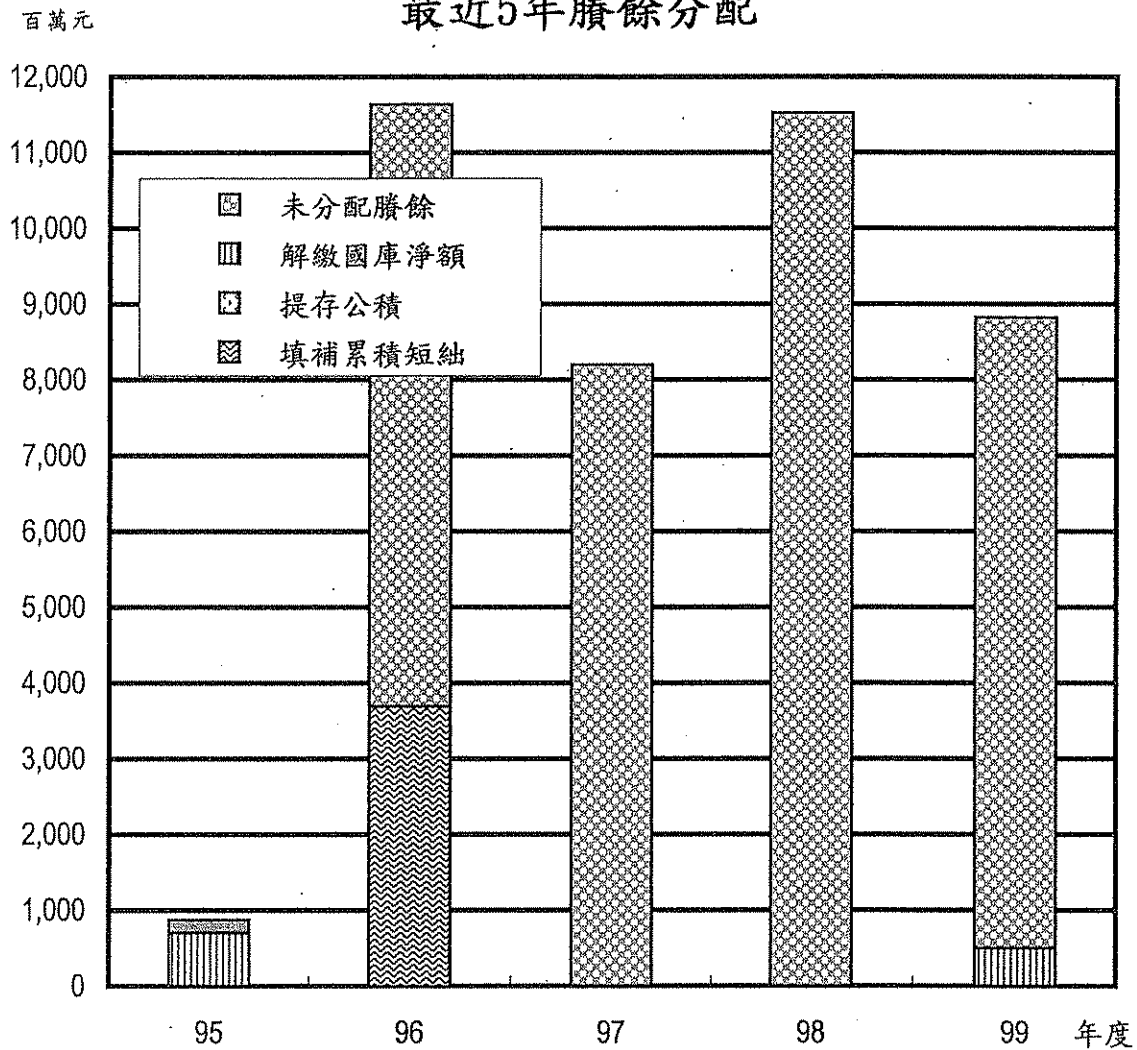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千元

按分配程序分	99年度預算	按所得對象分	99年度預算
解繳國庫淨額	500,000	中央政府所得	500,000
未分配賸餘	8,319,302	留存非營業基金	8,319,302
合 計	8,819,302	合 計	8,819,302

圖 4

最近5年賸餘分配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95	96	97	98	99
項目	年度決算	年度決算	年度決算	年度預算	年度預算
賸餘分配					
填補累積短絀	—	3,691,028	—	—	—
提存公積	—	—	—	—	—
解繳國庫淨額	700,000	—	—	—	500,000
未分配賸餘	172,145	7,944,253	8,197,801	11,524,753	8,319,302
合計	872,145	11,635,281	8,197,801	11,524,753	8,819,302

備註：因應97年度住宅基金整併，上列95年度賸餘分配係整併前之國軍官兵購置住宅貸款基金之數額。

本 頁 空 白

主 要 表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收支預計表

中華民國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11,600,733	100.00	業務收入	11,357,340	100.00	11,884,864	100.00	-527,524	-4.44
4,742,751	40.88	銷貨收入	2,424,460	21.35	3,458,930	29.10	-1,034,470	-29.91
4,742,751	40.88	營建及加工品銷貨收入	2,424,460	21.35	3,458,930	29.10	-1,034,470	-29.91
3,579,015	30.85	投融資業務收入	1,129,227	9.94	2,759,864	23.22	-1,630,637	-59.08
3,579,015	30.85	融資業務收入	1,129,227	9.94	2,759,864	23.22	-1,630,637	-59.08
3,278,967	28.27	其他業務收入	7,803,653	68.71	5,666,070	47.67	2,137,583	37.73
3,224,537	27.80	其他補助收入	7,776,389	68.47	5,623,775	47.32	2,152,614	38.28
54,430	0.47	雜項業務收入	27,264	0.24	42,295	0.36	-15,031	-35.54
14,330,782	123.53	業務成本與費用	11,963,142	105.33	11,250,076	94.66	713,066	6.34
65,698	0.57	勞務成本	50,302	0.44	57,545	0.48	-7,243	-12.59
65,698	0.57	服務成本	50,302	0.44	57,545	0.48	-7,243	-12.59
5,507,051	47.47	銷貨成本	2,572,050	22.65	3,407,050	28.67	-835,000	-24.51
5,507,051	47.47	營建及加工品銷貨成本	2,572,050	22.65	3,407,050	28.67	-835,000	-24.51
1,635,188	14.10	投融資業務成本	730,130	6.43	1,515,196	12.75	-785,066	-51.81
760,541	6.56	融資業務成本	56,361	0.50	743,572	6.26	-687,211	-92.42
874,647	7.54	手續費成本	673,769	5.93	771,624	6.49	-97,855	-12.68
4,781,573	41.22	其他業務成本	839,229	7.39	749,491	6.31	89,738	11.97
4,781,573	41.22	雜項業務成本	839,229	7.39	749,491	6.31	89,738	11.97
49,386	0.43	行銷及業務費用	63,040	0.56	67,896	0.57	-4,856	-7.15
49,089	0.42	行銷費用	45,740	0.40	63,380	0.53	-17,640	-27.83
297	0.00	業務費用	17,300	0.15	4,516	0.04	12,784	283.08
43,805	0.38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8,451	1.13	50,529	0.43	77,922	154.21
43,805	0.38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28,451	1.13	50,529	0.43	77,922	154.21

內 政 部 主 管

營建建設基金

收 支 預 計 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一)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599	0.01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	—	—	—	—	—
1,599	0.01	研究發展費用	—	—	—	—	—	—
2,246,482	19.37	其他業務費用	7,579,940	66.74	5,402,369	45.46	2,177,571	40.31
2,246,482	19.37	雜項業務費用	7,579,940	66.74	5,402,369	45.46	2,177,571	40.31
-2,730,049	-23.53	業務賸餘(短絀一)	-605,802	-5.33	634,788	5.34	-1,240,590	195.43
1,945,726	16.77	業務外收入	621,503	5.47	764,058	6.43	-142,555	-18.66
654,315	5.64	財務收入	203,855	1.79	446,841	3.76	-242,986	-54.38
654,315	5.64	利息收入	203,855	1.79	446,841	3.76	-242,986	-54.38
1,291,411	11.13	其他業務外收入	417,648	3.68	317,217	2.67	100,431	31.66
5,733	0.05	違約罰款收入	248,158	2.19	151,340	1.27	96,818	63.97
1,285,678	11.08	雜項收入	169,490	1.49	165,877	1.40	3,613	2.18
495,804	4.27	業務外費用	326,421	2.87	296,052	2.49	30,369	10.26
58,301	0.50	財務費用	26,298	0.23	60,557	0.51	-34,259	-56.57
58,301	0.50	利息費用	26,298	0.23	60,557	0.51	-34,259	-56.57
437,503	3.77	其他業務外費用	300,123	2.64	235,495	1.98	64,628	27.44
—	—	違約及處理費用	295	—	445	—	-150	-33.71
437,503	3.77	雜項費用	299,828	2.64	235,050	1.98	64,778	27.56
1,449,922	12.50	業務外賸餘(短絀一)	295,082	2.60	468,006	3.94	-172,924	-36.95
-1,280,127	-11.03	本期賸餘(短絀一)	-310,720	-2.74	1,102,794	9.28	-1,413,514	-128.18

內 政 部 主 管

營建建設基金 收支預計表

中華民國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住 宅 基 金	新 市 鎮 開 發 基 金	總 計
業務收入	10,397,340	960,000	11,357,340
銷貨收入	1,464,460	960,000	2,424,460
營建及加工品銷貨收入	1,464,460	960,000	2,424,460
投融資業務收入	1,129,227	—	1,129,227
融資業務收入	1,129,227	—	1,129,227
其他業務收入	7,803,653	—	7,803,653
其他補助收入	7,776,389	—	7,776,389
雜項業務收入	27,264	—	27,264
業務成本與費用	11,324,524	638,618	11,963,142
勞務成本	50,302	—	50,302
服務成本	50,302	—	50,302
銷貨成本	1,942,050	630,000	2,572,050
營建及加工品銷貨成本	1,942,050	630,000	2,572,050
投融資業務成本	730,130	—	730,130
融資業務成本	56,361	—	56,361
手續費成本	673,769	—	673,769
其他業務成本	839,229	—	839,229
雜項業務成本	839,229	—	839,229
行銷及業務費用	58,360	4,680	63,040
行銷費用	41,060	4,680	45,740
業務費用	17,300	—	17,3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4,513	3,938	128,451

內 政 部 主 管

營建建設基金 收支預計表

中華民國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住 宅 基 金	新 市 鎮 開 發 基 金	總 計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24,513	3,938	128,451
其他業務費用	7,579,940	—	7,579,940
雜項業務費用	7,579,940	—	7,579,940
業務賸餘(短絀一)	-927,184	321,382	-605,802
業務外收入	621,497	6	621,503
財務收入	203,849	6	203,855
利息收入	203,849	6	203,855
其他業務外收入	417,648	—	417,648
違約罰款收入	248,158	—	248,158
雜項收入	169,490	—	169,490
業務外費用	299,978	26,443	326,421
財務費用	—	26,298	26,298
利息費用	—	26,298	26,298
其他業務外費用	299,978	145	300,123
違約及處理費用	150	145	295
雜項費用	299,828	—	299,828
業務外賸餘(短絀一)	321,519	-26,437	295,082
本期賸餘(短絀一)	-605,665	294,945	-310,720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上年度預算數		科目	本年度預算數		說明
金額	%		金額	%	
11,524,753	100.00	賸餘之部	8,819,302	100.00	詳各分基金
1,102,794	9.57	本期賸餘	294,945	3.34	
10,421,959	90.43	前期未分配賸餘	8,524,357	96.66	
—	—	分配之部	500,000	5.67	
—	—	解繳國庫淨額	500,000	5.67	
11,524,753	100.00	未分配賸餘	8,319,302	94.33	
—	—	短絀之部	1,376,428	100.00	
—	—	本期短絀	605,665	44.00	
—	—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770,763	56.00	
—	—	填補之部	—	—	
—	—	待填補之短絀	1,376,428	100.00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餘絀撥補預計表
中華民國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住 宅 基 金	新 市 鎮 開 發 基 金	總 計
賸餘之部	—	8,819,302	8,819,302
本期賸餘	—	294,945	294,945
前期未分配賸餘	—	8,524,357	8,524,357
分配之部	—	500,000	500,000
解繳國庫淨額	—	500,000	500,000
未分配賸餘	—	8,319,302	8,319,302
短絀之部	1,376,428	—	1,376,428
本期短絀	605,665	—	605,665
前期待填補之短絀	770,763	—	770,763
填補之部	—	—	—
待填補之短絀	1,376,428	—	1,376,428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詳各分基金
本期賸餘(短絀一)	-310,720	
調整非現金項目	1,738,645	
提存呆帳、醫療折讓及短絀	839,229	
折舊及折耗	19,794	
攤銷	384	
處理資產短絀(賸餘一)	-169,490	
其他	-321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一)	1,014,269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一)	34,78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1,427,9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89	
減少短期墊款	89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5,498,901	
減少長期投資	221,403	
減少長期貸款	14,577,498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減少長期墊款	700,000	
減少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1,502,515	
減少其他資產	1,502,515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759,834	
增加長期投資	-19,735	
增加長期貸款	-1,125,170	
增加長期墊款	-614,929	
增加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1,000	
增加無形資產	-1,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240,67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其他負債及遞延貸項	22,793	
增加其他負債	22,793	
增加長期負債	2,445,014	
增加長期債務	2,445,014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2,000	
增加基金	2,000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其他負債及遞延貸項	-529	
減少其他負債	-529	
減少長期負債	-10,643,143	
減少長期債務	-10,643,143	
減少基金及公積	-4,000,000	
減少基金	-4,000,000	
賸餘分配款	-500,000	
解繳國庫淨額	-500,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673,865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994,731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8,568,1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2,562,919	
不影響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業務、投資及融資活動		
減少其他資產	778,363	
增加存貨	-778,363	

註：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住宅基金	新市鎮 開發基金	總 計
業務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賸餘(短絀一)	-605,665	294,945	-310,720
調整非現金項目	2,429,549	-690,904	1,738,645
提存呆帳、醫療折讓及短絀	839,229	—	839,229
折舊及折耗	19,794	—	19,794
攤銷	274	110	384
處理資產短絀(賸餘一)	-169,490	—	-169,490
其他	—	-321	-321
流動資產淨減(淨增一)	1,704,962	-690,693	1,014,269
流動負債淨增(淨減一)	34,780	—	34,780
業務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一)	1,823,884	-395,959	1,427,92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減少流動金融資產及短期貸墊款	89	—	89
減少短期墊款	89	—	89
減少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5,498,901	—	15,498,901
減少長期投資	221,403	—	221,403
減少長期貸款	14,577,498	—	14,577,498
減少長期墊款	700,000	—	700,000
減少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1,501,515	1,000	1,502,515
減少其他資產	1,501,515	1,000	1,502,515
增加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1,740,099	-19,735	-1,759,834
增加長期投資	—	-19,735	-19,735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住宅基金	新市鎮 開發基金	總 計
增加長期貸款	-1,125,170	—	-1,125,170
增加長期墊款	-614,929	—	-614,929
增加無形資產、遞延借項及其他資產	-1,000	—	-1,000
增加無形資產	-1,000	—	-1,00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5,259,406	-18,735	15,240,671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增加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其他負債及遞延貸項	22,793	—	22,793
增加其他負債	22,793	—	22,793
增加長期負債	—	2,445,014	2,445,014
增加長期債務	—	2,445,014	2,445,014
增加基金、公積及填補短絀	2,000	—	2,000
增加基金	2,000	—	2,000
減少短期債務、流動金融負債、其他負債及遞延貸項	-29	-500	-529
減少其他負債	-29	-500	-529
減少長期負債	-9,124,449	-1,518,694	-10,643,143
減少長期債務	-9,124,449	-1,518,694	-10,643,143
減少基金及公積	-4,000,000	—	-4,000,000
減少基金	-4,000,000	—	-4,000,000
賸餘分配款	—	-500,000	-500,000
解繳國庫淨額	—	-500,000	-500,000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3,099,685	425,820	-12,673,865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3,983,605	11,126	3,994,731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99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住宅基金	新市鎮 開發基金	總 計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18,543,750	24,438	18,568,18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22,527,355	35,564	22,562,919
不影響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業務、投資及融資活動			
減少其他資產	778,363	—	778,363
增加存貨	-778,363	—	-778,363

明 細 表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銷貨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單位	預算數			說明
		數量	單價(元)	金額	
銷貨收入				2,424,460	詳各分基金
營建及加工品銷貨收入				2,424,460	
住宅基金	戶	550		1,464,460	
新市鎮開發基金	平方公尺	30,000	32,000	960,000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投融資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投融資業務收入	1,129,227	詳各分基金
融資業務收入	1,129,227	
住宅基金	1,129,227	
新市鎮開發基金	—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其他業務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及業務項目	預算數	說明
其他業務收入	7,803,653	詳各分基金
其他補助收入	7,776,389	
住宅基金	7,776,389	
新市鎮開發基金	—	
雜項業務收入	27,264	
住宅基金	27,264	
新市鎮開發基金	—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業務外收入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及 業 務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業務外收入	621,503	詳各分基金
財務收入	203,855	
利息收入	203,855	
住宅基金	203,849	
新市鎮開發基金	6	
其他業務外收入	417,648	
違規罰款收入	248,158	
住宅基金	248,158	
新市鎮開發基金	—	
雜項收入	169,490	
住宅基金	169,490	
新市鎮開發基金	—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勞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目及營運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前年度 決算數
勞務成本	50,302	57,545	65,698
服務成本	50,302	57,545	65,698
住宅基金	50,302	57,545	65,698
新市鎮開發基金	—	—	—

註：詳各分基金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其他業務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4,781,573	749,491	其他業務成本	839,229
4,781,573	749,491	雜項業務成本	839,229
4,781,573	749,491	住宅基金	839,229
—	—	新市鎮開發基金	—

註：詳各分基金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行銷及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49,386	67,896	行銷及業務費用	63,040
49,089	63,380	行銷費用	45,740
37,256	44,000	住宅基金	41,060
11,833	19,380	新市鎮開發基金	4,680
297	4,516	業務費用	17,300
297	4,516	住宅基金	17,300
—	—	新市鎮開發基金	—

註：詳各分基金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管理及總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43,805	50,529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8,451
43,805	50,529	管理費用及總務費用	128,451
41,110	47,145	住宅基金	124,513
2,695	3,384	新市鎮開發基金	3,938

註：詳各分基金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1,599	—	研究發展及訓練費用	—
1,599	—	研究發展費用	—
1,599	—	住宅基金	—
—	—	新市鎮開發基金	—

註：詳各分基金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其他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2,246,482	5,402,369	其他業務費用	7,579,940
2,246,482	5,402,369	雜項業務費用	7,579,940
2,246,482	5,402,369	住宅基金	7,579,940
—	—	新市鎮開發基金	—

註：詳各分基金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業務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及業務計畫項目	本年度 預算數
495,804	296,052	業務外費用	326,421
58,301	60,557	財務費用	26,298
58,301	60,557	利息費用	26,298
—	—	住宅基金	—
58,301	60,557	新市鎮開發基金	26,298
437,503	235,495	其他業務外費用	300,123
—	445	違約及處理費用	295
—	300	住宅基金	150
—	145	新市鎮開發基金	145
437,503	235,050	雜項費用	299,828
437,503	235,050	住宅基金	299,828
—	—	新市鎮開發基金	—

註：詳各分基金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機 械 及 設 備	交 通 及 運 輸 設 備	什 項 設 備	非 業 務 資 產	合 計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5,629	5,401	1,374	1,298,284	1,310,688
住宅基金	5,629	5,401	1,374	1,298,284	1,310,688
新市鎮開發基金	—	—	—	—	—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	—	—	176,234	176,234
住宅基金	—	—	—	176,234	176,234
新市鎮開發基金	—	—	—	—	—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	—	—	89,936	89,936
住宅基金	—	—	—	89,936	89,936
新市鎮開發基金	—	—	—	—	—
資產重估增值額	—	—	—	—	—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5,629	5,401	1,374	1,564,454	1,576,858
住宅基金	5,629	5,401	1,374	1,564,454	1,576,858
新市鎮開發基金	—	—	—	—	—
本年度應提折舊額	104	9	23	19,658	19,794
住宅基金	104	9	23	19,658	19,794
新市鎮開發基金	—	—	—	—	—

備註：1.住宅基金—非業務資產非折舊性質資產計562,272千元，包括國宅剩餘土地358千元及出租國宅之土地561,914千元；什項資產非折舊性質資產計4,691,027千元。2.新市鎮開發基金—非業務資產非折舊性質資產計13,690千元，係補辦徵收之土地；什項資產非折舊性質資產計9,875千元，係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無形資產攤銷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電 腦 軟 體	說 明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	詳各分基金
住宅基金	—	
新市鎮開發基金	—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1,920	
住宅基金	1,370	
新市鎮開發基金	550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攤銷額	—	
住宅基金	—	
新市鎮開發基金	—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	1,000	
住宅基金	1,000	
新市鎮開發基金	—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攤銷額	384	
住宅基金	274	
新市鎮開發基金	110	
本年度(12月底)止資產總額	2,536	
住宅基金	2,096	
新市鎮開發基金	440	
攤銷方法	直線法	
本年度應提攤銷額	384	
住宅基金	274	
新市鎮開發基金	110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長期債務舉借及償還明細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借（還）款項目	債權人	借款年度	償還時間		本年度舉借數	本年度償還數	說明
			起	止			
合 計					2,445,014	10,643,143	詳各分基金
住宅基金							
國宅計畫	金融機構	95	96	100	—	9,124,449	
新市鎮開發基金							
淡海及高雄新市鎮開發計畫	金融機構	95-99	99	104	2,445,014	1,518,694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長期債務舉借餘額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借(還)款項目	借款年度	償還時間		預計債務餘額	償還財源			備註
		起	止		營運資金	出售資產	其他	
合 計				3,589,450	3,589,450			詳各分基金
住宅基金				—	—			
國宅計畫	95	96	100	—	—			
新市鎮開發基金				3,589,450	3,589,450			
淡海及高雄新市鎮開發計畫	95-99	99	104	3,589,450	3,589,450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基金數額增減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住宅基金	新市鎮開發基金	總 計
期初基金數額	129,808,005	600,001	130,408,006
加：	2,000	—	2,000
以前年度公積撥充	—	—	—
賸餘撥充	—	—	—
以代管國有財產撥充	—	—	—
國庫增撥數	—	—	—
其他	2,000	—	2,000
減：	4,000,000	—	4,000,000
填補短絀	—	—	—
解繳國庫	4,000,000	—	4,000,000
其他	—	—	—
期末基金數額	125,810,005	600,001	126,410,006

参 考 表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99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98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69,676,551	資 產	139,435,613	152,385,097	-12,949,484
48,380,057	流動資產	47,894,741	44,135,684	3,759,057
21,043,208	現金	22,562,919	18,568,188	3,994,731
21,043,208	銀行存款	22,562,919	18,568,188	3,994,731
1,984,269	應收款項	2,001,768	2,085,751	-83,983
1,195,671	應收帳款	1,145,671	1,058,266	87,405
583,713	應收分期帳款	572,307	525,893	46,414
146,924	應收利息	225,829	376,856	-151,027
57,961	其他應收款	57,961	124,736	-66,775
21,399,907	存貨	21,475,962	21,889,941	-413,979
45,179	在建工程	14,020	27,049	-13,029
21,354,728	營建及加工品	21,461,942	21,862,892	-400,950
1,863,221	預付款項	1,853,580	1,591,203	262,377
1,489,477	預付費用	1,490,277	1,408,900	81,377
373,744	其他預付款	363,303	182,303	181,000
2,089,452	短期貸墊款	512	601	-89
690	短期墊款	512	601	-89
2,088,762	應收到期長期貸款	—	—	—
111,440,588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85,445,827	99,754,549	-14,308,722
3,661,531	長期投資	3,625,329	3,657,507	-32,178
3,661,531	其他長期投資	3,625,329	3,657,507	-32,178
102,271,609	長期貸款	76,685,106	90,876,900	-14,191,794

內 政 部 主 管

營建建設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 華 民 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99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98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92,928,028	應收分期房屋貸款	68,312,837	81,765,165	-13,452,328
656,419	減：備抵呆帳-應收分期房屋貸款	1,627,731	888,265	739,466
10,000,000	其他長期貸款	10,000,000	10,000,000	—
5,505,165	長期墊款	5,132,470	5,217,541	-85,071
5,505,165	長期墊款	5,132,470	5,217,541	-85,071
2,283	準備金	2,922	2,601	321
2,283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2,922	2,601	321
375	固定資產	103	239	-136
274	機械及設備	66	170	-104
5,629	機械及設備	5,629	5,629	—
5,355	減：累計折舊-機械設備	5,563	5,459	104
21	交通及運輸設備	3	12	-9
5,401	交通及運輸設備	5,401	5,401	—
5,380	減：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5,398	5,389	9
80	什項設備	34	57	-23
1,374	什項設備	1,374	1,374	—
1,294	減：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340	1,317	23
—	無形資產	2,536	1,920	616
—	無形資產	2,536	1,920	616
—	電腦軟體	2,536	1,920	616
9,855,531	其他資產	6,092,406	8,492,705	-2,400,299
1,959,391	非業務資產	1,391,504	2,189,525	-798,021

內 政 部 主 管

營建建設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 華 民 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99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98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2,099,705	其他非業務資產	1,578,501	2,356,864	-778,363
140,314	減：累計折舊-其他非業務資產	186,997	167,339	19,658
7,896,140	什項資產	4,700,902	6,303,180	-1,602,278
10,933,118	催收款項	8,017,920	9,519,435	-1,501,515
3,305,985	減：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3,326,893	3,227,130	99,763
269,007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9,875	10,875	-1,000
169,676,551	資 產 合 計	139,435,613	152,385,097	-12,949,484
	備忘科目			
44,050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23,050	24,050	-1,000
44,050	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	23,050	24,050	-1,000
44,050	保證品	23,050	24,050	-1,000

內 政 部 主 管

營建建設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 華 民 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99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98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32,513,295	負 債	5,876,283	14,017,047	-8,140,764
3,240,179	流動負債	1,670,249	1,635,469	34,780
3,240,179	應付款項	1,670,249	1,635,469	34,780
1,464	應付帳款	1,464	1,464	—
1,121,315	應付代收款	1,118,715	1,088,537	30,178
336,720	應付費用	355,794	334,292	21,502
139,150	應付利息	141,734	166,759	-25,025
1,045	應付工程款	1,045	1,045	—
1,590,369	應付繳庫數	—	—	—
50,116	其他應付款	51,497	43,372	8,125
28,829,488	長期負債	3,589,450	11,787,579	-8,198,129
28,829,488	長期債務	3,589,450	11,787,579	-8,198,129
28,829,488	長期借款	3,589,450	11,787,579	-8,198,129
443,628	其他負債	616,584	593,999	22,585
443,628	什項負債	616,584	593,999	22,585
54,727	存入保證金	51,732	50,474	1,258
437	應付保管款	408	437	-29
2,283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2,922	2,601	321
386,171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561,512	540,477	21,035
10	其他什項負債	10	10	—
137,163,256	淨 值	133,559,330	138,368,050	-4,808,720
130,306,006	基金	126,410,006	130,408,006	-3,998,000

內 政 部 主 管

營建建設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 華 民 國 9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97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99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98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減
130,306,006	基金	126,410,006	130,408,006	-3,998,000
130,306,006	基金	126,410,006	130,408,006	-3,998,000
206,450	公積	206,450	206,450	—
206,450	特別公積	206,450	206,450	—
206,450	特別公積	206,450	206,450	—
6,650,800	累積餘絀(一)	6,942,874	7,753,594	-810,720
6,650,800	累積賸餘(短絀一)	6,942,874	7,753,594	-810,720
8,197,802	累積賸餘	8,319,302	8,524,357	-205,055
1,547,002	累積短絀	1,376,428	770,763	605,665
169,676,551	負債及淨值合計	139,435,613	152,385,097	-12,949,484
	備忘科目			
44,05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23,050	24,050	-1,000
44,05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23,050	24,050	-1,000
44,050	應付保證品	23,050	24,050	-1,000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住 宅 基 金	新 市 鎮 開 發 基 金	總 計
資 產	125,933,753	13,501,860	139,435,613
流動資產	34,439,543	13,455,198	47,894,741
現金	22,527,355	35,564	22,562,919
銀行存款	22,527,355	35,564	22,562,919
應收款項	1,797,464	204,304	2,001,768
應收帳款	1,145,671	—	1,145,671
應收分期帳款	368,003	204,304	572,307
應收利息	225,829	—	225,829
其他應收款	57,961	—	57,961
存貨	8,261,096	13,214,866	21,475,962
在建工程	14,020	—	14,020
營建及加工品	8,247,076	13,214,866	21,461,942
預付款項	1,853,116	464	1,853,580
預付費用	1,489,813	464	1,490,277
其他預付款	363,303	—	363,303
短期貸墊款	512	—	512
短期墊款	512	—	512
投資、長期應收款、貸墊款及準備金	85,423,170	22,657	85,445,827
長期投資	3,605,594	19,735	3,625,329
其他長期投資	3,605,594	19,735	3,625,329
長期貸款	76,685,106	—	76,685,106
應收分期房屋貸款	68,312,837	—	68,312,837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住 宅 基 金	新 市 鎮 開 發 基 金	總 計
減：備抵呆帳-應收分期房屋貸款	1,627,731	—	1,627,731
其他長期貸款	10,000,000	—	10,000,000
長期墊款	5,132,470	—	5,132,470
長期墊款	5,132,470	—	5,132,470
準備金	—	2,922	2,922
退休及離職準備金	—	2,922	2,922
固定資產	103	—	103
機械及設備	66	—	66
機械及設備	5,629	—	5,629
減：累計折舊-機械設備	5,563	—	5,563
交通及運輸設備	3	—	3
交通及運輸設備	5,401	—	5,401
減：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5,398	—	5,398
什項設備	34	—	34
什項設備	1,374	—	1,374
減：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340	—	1,340
無形資產	2,096	440	2,536
無形資產	2,096	440	2,536
電腦軟體	2,096	440	2,536
其他資產	6,068,841	23,565	6,092,406
非業務資產	1,377,814	13,690	1,391,504
其他非業務資產	1,564,811	13,690	1,578,501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住 宅 基 金	新 市 鎮 開 發 基 金	總 計
負 債	1,293,726	4,582,557	5,876,283
流動負債	725,847	944,402	1,670,249
應付款項	725,847	944,402	1,670,249
應付帳款	—	1,464	1,464
應付代收款	197,267	921,448	1,118,715
應付費用	352,585	3,209	355,794
應付利息	124,498	17,236	141,734
應付工程款	—	1,045	1,045
其他應付款	51,497	—	51,497
長期負債	—	3,589,450	3,589,450
長期債務	—	3,589,450	3,589,450
長期借款	—	3,589,450	3,589,450
其他負債	567,879	48,705	616,584
什項負債	567,879	48,705	616,584
存入保證金	5,949	45,783	51,732
應付保管款	408	—	408
應付退休及離職金	—	2,922	2,922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561,512	—	561,512
其他什項負債	10	—	10
淨 值	124,640,027	8,919,303	133,559,330
基金	125,810,005	600,001	126,410,006
基金	125,810,005	600,001	126,410,006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預計平衡表

中華民國9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住 宅 基 金	新 開 發 市 鎮 基 金	總 計
基金	125,810,005	600,001	126,410,006
公積	206,450	—	206,450
特別公積	206,450	—	206,450
特別公積	206,450	—	206,450
累積餘絀(一)	-1,376,428	8,319,302	6,942,874
累積賸餘(短絀一)	-1,376,428	8,319,302	6,942,874
累積賸餘(短絀一)	-1,376,428	8,319,302	6,942,874
負債及淨值合計	125,933,753	13,501,860	139,435,613
備忘科目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	23,050	23,050
信託代理與保證負債	—	23,050	23,050
應付保證品	—	23,050	23,050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本年度預算數		
貸款目標：	1,125,170	
住宅基金	1,125,170	
住宅貸款利息差額及租金補貼：	7,516,440	
住宅基金	7,516,440	
土地開發：	1,399,443	
新市鎮開發基金	1,399,443	
上年度預算數		
貸款目標：	1,736,650	
住宅基金	1,736,650	
住宅貸款利息差額及租金補貼：	5,318,919	
住宅基金	5,318,919	
土地開發：	1,313,536	
新市鎮開發基金	1,313,536	
(97)年度決算數		
貸款目標：	610,766	
住宅基金	610,766	
住宅貸款利息差額及租金補貼：	2,246,482	
住宅基金	2,246,482	
土地開發：	704,373	
新市鎮開發基金	704,373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分析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預 算 數	說 明
(96)年度決算數		
貸款目標：	727,733	
住宅基金	727,733	
住宅貸款利息差額及租金補貼：	361,326	
住宅基金	361,326	
土地開發：	614,291	
新市鎮開發基金	614,291	
(95)年度決算數		
貸款目標：	1,132,244	
住宅基金	1,132,244	
住宅貸款利息差額及租金補貼：	439,559	
住宅基金	439,559	
土地開發：	398,433	
新市鎮開發基金	398,433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99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業務總支出部分	74	—	74	
勞務成本	51	—	51	
專任人員	51	—	51	
聘僱人員	51	—	51	
約僱	51	—	51	
住宅基金	51	—	51	
新市鎮開發基金	—	—	—	
管理及總務費用	11	—	11	
專任人員	11	—	11	
正式人員	4	—	4	
職員	4	—	4	
住宅基金	4	—	4	
新市鎮開發基金	—	—	—	
聘僱人員	7	—	7	
約僱	7	—	7	
住宅基金	7	—	7	
新市鎮開發基金	—	—	—	
管理及總務費用	12	—	12	
兼任人員	12	—	12	
管理會委員	9	—	9	
住宅基金	9	—	9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本 年 度 增 減 (-) 數	本 年 度 最 高 可 進 用 員 額 數	說 明
新市鎮開發基金	—	—	—	
其他兼任人員	3	—	3	
住宅基金	3	—	3	
新市鎮開發基金	—	—	—	
資本支出部分	8	—	8	
專任人員	8	—	8	
聘僱人員	8	—	8	
約聘	8	—	8	
住宅基金	—	—	—	
新市鎮開發基金	8	—	8	
總 計	82	—	82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用人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99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科 目	正式 員額 薪資	聘僱 人員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獎 金		退休及 撫卹	福 利 費				合 計
				年終 獎金	考績 獎金	退休金	分擔保 險費	傷 病 醫 藥 費	體 育 活 動 費	其 他	
業務總支出部分											
勞務成本	—	20,152	57	2,519	—	1,209	2,533	—	196	816	27,482
聘僱人員	—	20,152	57	2,519	—	1,209	2,533	—	196	816	27,482
住宅基金	—	20,152	57	2,519	—	1,209	2,533	—	196	816	27,482
職員	—	20,152	57	2,519	—	1,209	2,533	—	196	816	27,482
管理與總務費用	3,074	2,766	181	720	250	450	583	14	42	631	8,711
基金管理會委員	80	—	—	—	—	—	—	—	—	—	80
正式人員	2,994	—	161	374	250	284	235	14	15	519	4,846
住宅基金	2,994	—	161	374	250	284	235	14	15	519	4,846
職員	2,994	—	161	374	250	284	235	14	15	519	4,846
聘僱人員	—	2,766	20	346	—	166	348	—	27	112	3,785
住宅基金	—	2,766	20	346	—	166	348	—	27	112	3,785
職員	—	2,766	20	346	—	166	348	—	27	112	3,785
合 計	3,074	22,918	238	3,239	250	1,659	3,116	14	238	1,447	36,193
資本支出部分											
聘僱人員	—	5,356	50	670	—	321	491	—	31	128	7,047
新市鎮開發基金	—	5,356	50	670	—	321	491	—	31	128	7,047
職員	—	5,356	50	670	—	321	491	—	31	128	7,047
合 計	—	5,356	50	670	—	321	491	—	31	128	7,047
總 計	3,074	28,274	288	3,909	250	1,980	3,607	14	269	1,575	43,240

內政 部
營建 建
各 項 費 用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合 計	勞 務 成 本	銷 貨 成 本
31,248	35,880	用人費用	36,193	27,482	—
1,314	2,358	正式員額薪資	3,074	—	—
22,836	22,918	聘僱及兼職人員薪資	22,918	20,152	—
58	238	超時工作報酬	238	57	—
2,865	3,489	獎金	3,489	2,519	—
1,455	1,659	退休及卹償金	1,659	1,209	—
2,720	5,218	福利費	4,815	3,545	—
949,834	892,160	服務費用	787,960	9,896	—
9,170	6,990	水電費	4,860	4,860	—
114	755	郵電費	505	155	—
1,575	2,050	旅運費	1,722	1,266	—
13,333	29,667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26,927	530	—
—	871	修理保養及保固費	843	843	—
51	79	保險費	819	59	—
885,995	811,017	一般服務費	698,936	1,512	—
39,596	40,731	專業服務費	53,348	671	—
5,507,230	3,409,725	材料及用品費	2,573,653	1,101	2,572,050
84	924	使用材料費	681	681	—
95	1,751	用品消耗	922	420	—
5,507,051	3,407,050	商品及醫療用品	2,572,050	—	2,572,050
818,842	804,129	租金與利息	82,659	—	—

主 管

設基金

彙 計 表

99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投 融 資	其 他	行 銷 及 業 務	管 理 及	其 他 業 務	財 務 費 用	其 他 業 務	其 他 業 務	費 用
業 務 成 本	業 務 成 本	費 用	總 務 費 用	費 用	費 用	費 用	費 用	費 用
—	—	—	8,711	—	—	—	—	—
—	—	—	3,074	—	—	—	—	—
—	—	—	2,766	—	—	—	—	—
—	—	—	181	—	—	—	—	—
—	—	—	970	—	—	—	—	—
—	—	—	450	—	—	—	—	—
—	—	—	1,270	—	—	—	—	—
673,769	—	61,447	9,553	33,000	—	—	295	—
—	—	—	—	—	—	—	—	—
—	—	—	350	—	—	—	—	—
—	—	—	456	—	—	—	—	—
—	—	26,147	250	—	—	—	—	—
—	—	—	—	—	—	—	—	—
—	—	—	760	—	—	—	—	—
673,769	—	18,000	5,655	—	—	—	—	—
—	—	17,300	2,082	33,000	—	—	295	—
—	—	93	409	—	—	—	—	—
—	—	—	—	—	—	—	—	—
—	—	93	409	—	—	—	—	—
—	—	—	—	—	—	—	—	—
56,361	—	—	—	—	26,298	—	—	—

內政 部
營建 建
各 項 費 用

中華民國

前 年 度 決 算 數	上 年 度 預 算 數	科 目	本		
			合 計	勞 務 成 本	銷 貨 成 本
818,842	804,129	利息	82,659	—	—
28,302	27,161	折舊、折耗及攤銷	20,178	—	—
104	104	機械及設備折舊	104	—	—
13	9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9	—	—
31	23	什項設備折舊	23	—	—
28,154	27,025	非業務資產折舊	19,658	—	—
—	—	攤銷	384	—	—
22,392	13,651	稅捐與規費(強制費)	10,811	9,311	—
534	1,000	土地稅	1,000	1,000	—
15,356	9,600	房屋稅	7,200	7,200	—
70	320	消費與行為稅	190	190	—
6,432	2,731	規費	2,421	921	—
2,249,663	5,378,881	會費、捐助、補助、分攤、救 助(濟)與交流活動費	7,549,452	2,512	—
3,181	59,962	捐助、補助與獎助	33,012	2,512	—
2,246,482	5,318,919	補貼(償)、獎勵、 慰問與救助(濟)	7,516,440	—	—
4,781,572	741,886	短絀、賠償與保險給付	839,229	—	—
4,781,572	741,886	各項短絀	839,229	—	—
437,503	242,655	其他	389,428	—	—
437,503	242,655	其他費用	389,428	—	—
14,826,586	11,546,128	合 計	12,289,563	50,302	2,572,050

主 管

設基金

彙 計 表

99 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投 融 資	其 他	行 銷 及 業 務	管 理 及	其 他 業 務	財 務 費 用	其 他 業 務
業 務 成 本	業 務 成 本	費 用	總 務 費 用	費 用		外 費 用
56,361	—	—	—	—	26,298	—
—	—	—	20,178	—	—	—
—	—	—	104	—	—	—
—	—	—	9	—	—	—
—	—	—	23	—	—	—
—	—	—	19,658	—	—	—
—	—	—	384	—	—	—
—	—	1,500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500	—	—	—	—
—	—	—	—	7,546,940	—	—
—	—	—	—	—	—	—
—	—	—	—	30,500	—	—
—	—	—	—	7,516,440	—	—
—	839,229	—	—	—	—	—
—	839,229	—	—	—	—	—
—	—	—	89,600	—	—	299,828
—	—	—	89,600	—	—	299,828
730,130	839,229	63,040	128,451	7,579,940	26,298	300,123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補辦預算明細表

中華民國99年度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金 額	辦理 年度	說 明
長期債務舉借、償還			
長期債務償還	2,700,000		
住宅基金	2,700,000	97	97年度住宅基金長期債務償還決算數超出預算數27億元，業分別經行政院以97年11月20日院授內會字第0970189644號函及98年1月8日院授內會字第0980005179號函同意於99年度補辦預算4億元及23億元。

附 錄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甲、	通案決議部分：	
一、	政府公共工程、各國營事業機構所有採購案及工程案，除適用我國締結之條約或協定、國內未生產、競爭度不足、價格高、規格不符合需求、國內生產技術未臻成熟需仰賴進口等情形外，得優先採用國貨。	遵照辦理。
二、	有鑑於具有「關係企業關係」之二家以上廠商參與同一採購案件之投標應遵守事項，建議應訂立更詳細規範，讓具有「關係企業關係」之二家以上廠商有意參與同一採購案件之投標時，能判斷是否各關係廠商均有參與投標之資格，以減廢標及沒收或追繳押標金之爭議，或立法明文禁止具有「關係企業關係」之二家以上廠商有意參與同一採購案件之投標，讓法律適用更明確無爭議。	非本基金主管業務。
三、	採購機關於廠商履約完畢並經驗收合格後，依政府採購法第31條第2項規定追繳押標金時，其涉及刑事責任者，應以法院有罪判決確定者為限。	遵照辦理。
四、	為使中央及地方政府施政計畫合理推動與執行，98 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營業及非營業部分，除依預算法第 52 條及第 54 條規定辦理外，應依下列原則辦理： 1. 各項業務計畫中之補助費及委辦費應按分配預算使用，不得提前挪用。但因應天然災害所需經費則不在此限。 2. 工程計畫應按實際需要發包，所需經費按工程進度比例撥用。	遵照辦理。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3. 分配預算或分期實施計畫無特殊理由不得修改變更。	
五、	國營事業充斥著許多不當的會費、捐補助及分擔費用，儼然成為「聖誕老公公」，而不當的會費部分多是與其業務無直接關係或是根本對其營運貢獻微小的學術或職業團體，變成到處入會繳錢，只求參加，不計目的與效益；或者是加入與業務無關的團體，浪費公帑，建議國營事業應針對不當的會費、捐補助及分擔費用，進行全面檢討並提出改善措施報告。	非本基金主管業務。
六、	政府照顧特殊族群或保障弱勢所為之各項優惠措施，屬政府政策性補貼，理當由公務預算編列補助，然部分國營事業為配合政府政策，如台電公司對特定對象之用電優惠、台灣鐵路管理局對老人及身障者之票價優惠等等，卻因未獲政府政策補貼，而造成營運損失，不僅有違基金個體獨立及公司治理原則，亦無法確實呈現該事業單位之營運績效，為釐清各該事業單位經營管理之權責，避免藉承擔政策任務，掩飾無效能之缺失，建請自99年度起各事業單位配合政府政策之各項優惠或補貼，應由公務預算編列支應。	非本基金主管業務。
七、	有鑑於國、公營事業久任獎金辦法行之多年，勞委會並將「久任獎金」視為勞動契約之一部分，然該久任獎金將於98年度底廢止，實已違反勞動契約之訂定需由勞資雙方合意之精神，且嚴重影響各國、公營事業所屬員工之權益，打擊員工士氣，影響該企業朝向永續經營及	非本基金主管業務。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八、	<p>發展之目的。因此，為穩定國、公營事業員工士氣及整體競爭力，「久任年資獎金」之補償結算方案，應以保障員工權益前提下與工會取得共識後再行辦理結算。</p> <p>根據公共債務法第4條第1項規定，非營業特種基金所舉借之1年以上公共債務須計入1年以上公共債務未償餘額預算數，同條第3項規定，公共債務未償餘額預算數不包括自償性公共債務，亦即無自償性財源之債務為政府之債務。惟目前非營業特種基金有關自償性與非自償性之區分標準相當簡略，亦未充分揭露相關資訊，有關自償性財源是否足以償還債務亦無從得知。鑑於非營業特種基金債務金額龐大，對政府整體債務影響甚鉅，爰要求行政院應自99年度起於各特種基金單位預算書中除列出其債務明細外，亦應表達自償性債務之償債來源等，審計部並應自98年度起於決算審核報告中揭露特種基金債務明細及審核意見，以利政府債務控管。</p>	遵照辦理。
九、	<p>預算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二款第五目規定：「有特定收入來源而供特殊用途者，為特別收入基金。」，然大多數特別收入基金本身並無獨立之財源，均仰賴國庫撥款，包括國家科學技術發展基金、公營事業民營化基金、離島建設基金、中華發展基金、地方產業發展基金等等，實不符特別收入基金之法定意義，且該等特別收入基金預算短絀龐大，未來勢必仍須動用國庫撥補，而根據「中央政府非營業特種基金存續原則」第6點規定：「非營業特種基金凡有</p>	非本基金主管業務。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十、	<p>下列情形者，原則應予裁撤：…(三)基金營運績效長期欠佳，或已喪失原訂自償能力，長期累積巨額短絀無法改善者。…」，爰建請行政院應於3個月內提出各特別收入基金之自償情形及後續處理方式等相關檢討報告，送立法院。</p> <p>行政院主計處擬定之「98年度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預算編製辦法」第二條規定：「業權型基金包括營業基金及作業基金；政事型基金包括債務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惟預算法第4條明定特種基金包括營業基金、債務基金、信託基金、作業基金、特別收入基金及資本計畫基金等6類，編製辦法之適用範圍顯未含信託基金，與預算法第4條規定不符。另預算法第九十條規定：「附屬單位預算之編製、審議及執行，本章未規定者，準用本法其他各章之有關規定。」，故信託基金預算之編製應依預算法第31條規定訂定編製辦法。而檢視98年度行政院送立法院審議之各信託基金，如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列有年度資金運用組合規劃，但勞工退休基金新(舊)制卻未有任何資金運用資訊，表達不一致且有欠完整。</p> <p>有鑑於政府信託基金，包括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勞工退休基金等等，整體營運績效欠佳，惟其收益若未達法定最低收益，最終仍須由國庫補足，為國家財政潛在負擔，關係人民權益至鉅，為使其資訊公開、透明，爰建請自99年度起，應建立信託基金預算編製之規範，並應將政府經管之所有信託基金依預算法規定編製附屬單位預算書，送立法院審議。</p>	<p>非本基金主管業務。</p>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乙、	各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一、	「營建建設基金-住宅基金」-「其他業務費用-會費、補助、分攤、救助與交流活動費」98年度編列「補(協)助政府機關(構)」5,695萬元，係用於辦理整體住宅政策實施方案相關措施。用途包括「甄選與補助地方政府建置住宅及不動產資訊經費2,800萬元」、「補助地方政府辦理住宅及不動產資訊成果展經費100萬元」、「補助地方政府規劃住宅年度及中程計畫經費2,300萬元」、「補助本部地政司研究推動租賃住宅管理及服務產業，提昇租賃住宅市場專業化之可行性經費95萬元」、「補助本部地政司辦理建立不動產估價影響因素調整分析模式經費400萬元」等。相關預算說明過於簡略，爰要求「補(協)助政府機關(構)預算」5,695萬元，凍結五分之一，俟內政部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報告補助對象、金額、執行成效等詳細資料後，始得動支。	本部業於98年10月29日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提出報告後，於98年12月3日以台立院議字0980703925號函知本部有關「營建建設基金-住宅基金」-「其他業務費用-會費、補助、分攤、救助與交流活動費」98年度編列「補(協)助政府機關(構)」5,695萬元凍結案，准予動支。
二、	「青年安心成家方案」13億9,350萬元，俟行政院核定後始得動支。	本案已於98年1月13日院臺建字第0980080845號函核定。
三、	台中縣龍井鄉特三號道路路面改善工程經費1,954萬元，建議營建署補助興建。	一、營建署原以汽燃費徵收分配經費協助地方辦理市區道路養護及交通安全計畫經費自93年度起已由行政院主計處納入一般性補助款直撥各縣(市)政府，目前未再奉核編列相關預算經費予補助。 二、本案已於97年10月17日以營署道字第0970063374號函請台中縣政府視實際需要協助公所辦理，營建署並於97年11月24日至委員辦公室說明營建署未編列相關預算經費可予補助。

內政部主管
營建建設基金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98 年度

決議、附帶決議及注意事項		辦 理 情 形
項次	內 容	
四、	住宅基金之「整合住宅補貼資源實施方案」說明過於簡略，應將購置或修繕貸款及一般戶、弱勢戶之貸款戶數、貸款額度、補貼利率及利息補貼預算等詳細資料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報告，並應於 99 年度起於預算書詳列相關資料，以利立法院預算審議。	本案已向立法院內政委員會報告，並已於預算書詳列貸款戶數、貸款額度、補貼利率及利息補貼預算等詳細資料。

主辦會計人員：紀秀枝

會計主任紀秀枝

基金主持人：簡太郎

政務長簡太郎